

**中華民國法官協會第十三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記錄**

時 間：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地 點：中華民國法官協會秘書處（台北市中正區長沙街一段 27 號後棟）。

召集人：第十三屆林理事長恆吉

出席人員：何君豪理事、林恆吉理事、陳思帆理事、黃麟倫理事、李杭倫理事、李東柏理事、張國勳理事、鄭昱仁理事、沈揚仁監事、邱明弘監事。

會議議程：

壹、報告事項：

一、財務組報告：

二、國際事務組報告：

三、公關組報告：

四、學術、出版組報告：

五、活動組報告：期程預計在學術研討會之後，考量疫期，大約是在十月間，地點可考慮桃園地區，請活動組討論後提出規劃。

六、秘書處報告：

參、討論事項：

一、提案：討論本年度學術研討會日程、場地以及邀請與談者等排序事項。

目前暫定如下：

（一）題目：

「量刑調查、辯論程序及量刑準則—以在我國刑事審判及定執行刑案件的運用為中心」

（二）說明：

量刑調查與辯論程序部分，希望就如下不同情形的調查及辯論程序提供具體的操作指引或建議：認罪或無罪答辯、刑之種類及範圍、刑之加重減輕（如累犯、法定刑之酌減）、緩刑、檢察官求處死刑案件、法院定執行刑等。

就量刑準則部分，希望針對目前司法院所研議量刑準則的規範模式、功能、拘束力，以及在我國適用的可能性與問題點提出意見。

（三）主持人及與談人

1. 主持人：吳燦院長（最高法院）

2. 與談人：李錦樑法官（最高法院）、朱朝亮檢察官（最高檢察署）、賴彌鼎律師、謝煜偉教授（臺灣大學）

（四）時間、地點：9/25上午在司法院三樓大禮堂

決議：立法例朝「量刑準則」進行，故研討會名稱改為「量刑調查、辯論程序及量刑準則—以在我國刑事審判及定執行刑案件的運用為中心」

6月初發出邀請主持人及與談人之函文，並提供說明及量刑準則等內容，讓主持人及與談人可以準備，研討會前兩到三個月發報名函文海報給各院、法官論壇及電子系統宣傳。視司法院位子多寡及各法院法官報名狀況，再決定開放檢察官、律師、學者報名之名額。

二、本會邀約國際法官協會於2022或2023年在台舉辦國際法官年會，提案請國際事務組撤回2022年之申請，並正式申請2023年在台舉辦。

決議：申請2023年在台舉辦。

三、追認入會會員：無。

追認退會會員：無。

肆、臨時動議

一、收到司法院函「惠請推薦符合資格且有意願擔任第四屆職務法庭陪席法官及第一屆參審員」，待討論委派出席人選。

決議：已經理監事討論出以下名單，待各理監事詢問意願後提名並回復。

高金枝法官、黃建榮法官、許泰誠法官、高榮宏法官、林英志法官、林瑞斌法官、吳東都庭長、胡方新法官、蕭惠芳法官、梁哲瑋法官。

二、法官協會官網原有圖騰及臉書之新圖騰事宜。

決議：法官協會官網原有圖騰，上有台灣之圖像，是因為可以彰顯台灣，目前臉書之新設計，亦有其代表意象，目前決定均可併行代表，臉書封面可隨時依節日做調整。未來雜誌封面，待學術組討論提出理監事討論後，再與印製之出版社溝通。日後國際法官年會選擇之圖騰，則待討論後屆時再進行官網設定。

伍、決定下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日期：暫定 9/25 研討會結束後。

陸、散會